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

黔农发〔2023〕5号

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《贵州省2023年 农业机械化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农业农村局（农机中心）：

现将《贵州省2023年农业机械化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贵州省2023年农业机械化工作方案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3年2月22日印发

共印4份

附件

贵州省 2023 年农业机械化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委农村工作会议和全省农业农村局长会议精神，按照《贵州省粮油生产能力提升行动方案》部署要求，进一步加快我省农业机械化发展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重要论述、视察贵州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关于农业机械化工作部署要求，坚持以高质量发展统揽全局，按照“12345”总体思路，聚焦一个中心（实施粮油生产机械化社会化服务提升工程），紧盯两个目标（全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50%以上、较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“零发生”），夯实三项基础（夯实研制、推广、人才基础），创评四个十佳（十佳农机示范县、十佳农机合作社、十佳农机推广先锋、十佳农机手），实施五大行动（水稻耕种收机械化行动、油菜耕种收机械化行动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机械化行动、农机社会化服务提升行动、农机安全生产监管行动），奋力推动全省农业机械化实现新突破、迈上新台阶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全省示范推广水稻耕种收机械化 50 万亩，打造核心示范区 46 个，引领带动全省水稻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67%；建设油菜耕种收机械化示范点 36 个，引领带动全省油菜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49%；建设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机械化示范点 20 个；原则上每个涉农乡镇成立 1 个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。全省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50%以上，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达到 750 家以上；较大以上农机安全事故“零发生”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夯实三项基础

1. 夯实研制基础。协调贵州大学等科研院校、詹阳重工等生产企业及有关单位组建贵州省农机化发展工作专班，围绕我省粮油作物、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农机短板、农机企业发展需求梳理 3 张清单，协同浙江省探索推进丘陵山区适用小型农机推广应用先导区建设，联合研发引进轻简型油菜移栽机、小型粮油作物批式循环干燥机等农机设备。落实粤黔山地农机合作协议，加快推进思南等 8 个县水稻生产“智慧农场”建设。支持詹阳重工等省内企业提高研制能力，协调推动四行水稻钵苗移栽机、碎石精整地机等批量生产应用，组织实施刺梨采摘机、大豆玉米复合播种机、辣椒收获机等优化改进。

2. 夯实推广基础。各地要围绕粮油和本地农业特色优势产

业，分作物、分品种、分技术、分区域进行深入研究，提出农机推广应用短板问题清单和工作措施；统筹种业、农田建设、种植业、农机等部门集成配套良种、良田、良法、良机技术，结合实际发布推广一批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，着力推广小型化、多功能、组合式农机具。聚焦粮油生产“六大工程”示范点，整合相关资金实施农机作业补贴，围绕农业产业“接二连三”不断提升农机化率，在烘干、贮藏、转运、初加工等环节推广适用农机，在“稻+”上探索机械化开沟养鱼，“玉米+”上探索搬运机械等农机设备应用，在农文旅一体化发展中提高农机参与度。

3.夯实人才基础。建立健全省、市、县逐级培训机制，省级举办农机技术推广、安全监管、农机合作社等培训不少于2期，各地要统筹结合高素质农民培育、“头雁”培育等项目，制定农机培训计划，落实培训经费，围绕领军带头人、农机推广、技能提升、安全监管等开展系列培训。市级培训不少于3期150人次，县级培训不少于4期160人次；46个水稻示范区、36个油菜示范点、20个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示范点农机技术培训实现全覆盖。每个县（市、区）针对性培养农机社会化服务领军人物1—2名。

（二）创评四个十佳

在全省开展“十佳农机示范县、十佳农机合作社、十佳农机推广先锋、十佳农机手”创评活动，各地要认真谋划、提前部署、

强化宣传，鼓励引导本地农机部门、经营主体、农机手等积极参与“十佳”创评活动，激发农机从业人员推广好技术、好机具的工作热情，积极营造争创先进、争当优秀、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实施五大行动

1.实施水稻耕种收机械化行动。全省示范推广水稻耕种收机械化50万亩；在开阳、都匀等46个水稻生产大县各打造省级核心示范区1个（1000亩/个以上），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0%以上。大力推广播种机、钵（毯）苗移栽机、侧方位化肥深施机、高地隙喷杆喷雾机、植保无人机等农机装备，集成配套集中育秧、高密种植、机收减损等关键技术，推进绿色防控专业化服务，提高田间管理机械化水平。支持育秧中心、烘干中心等设施建设。

2.实施油菜耕种收机械化行动。在播州、黔西等36个油菜主产区各建设油菜耕种收机械化省级示范点1个（500亩/个以上），综合机械化率达到80%以上，探索推进油菜集中育苗、机械化移栽、收获，重点抓好稻油轮作区排水晒田、基肥施入、机械整地、开厢起垄、播前除草等。结合实际开展机械化免耕直播、精量联合直播等。在巩固去年25个油菜耕种收机械化示范点的基础上，各地结合实际扩大示范面积。

3.实施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机械化行动。在威宁、关岭等畜牧养殖大县推广应用生猪自动化环境控制、饲喂和粪污处理系统，肉牛养殖拌料撒料、饲草（农作物秸秆）生产加工、牛粪还田等

农机设备。在罗甸、平坝等县推广应用蔬菜精量播种、标准化育苗、高效移栽及收获等农机。在湄潭、都匀、修文等县（市）推进标准化茶园果园建设，推广应用开沟施肥、除草打药、修剪采摘等农机。各地围绕本地农业特色优势产业，积极推广先进适用农机装备。

4.实施农机社会化服务提升行动。各地要加大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力度，鼓励支持大学毕业生到乡、能人回乡、农民工返乡、企业家入乡创办领办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，原则上每个涉农乡镇成立1个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，实现服务全覆盖。总结推广松桃“农机托管+综合农事”、安龙整合闲置机具和机手入股、长顺组建合作联社等经验做法，通过购买服务和实施作业补贴等方式，引导农机服务组织积极开展社会化服务作业，全年农机作业面积达4200万亩次以上。指导省农机服务协会和9个市（州）协会发挥资源共享、抱团发展作用，探索制定农机服务质量技术标准；鼓励引导各级农机服务组织应用推广“智能农机云”信息平台，着力解决农机服务供需信息不对称、不畅通问题。

5.实施农机安全生产监管行动。加强农机安全生产监管网络化体系建设，发挥“一中心、一张网、十联户”基层治理机制作用。深化农机安全隐患排查，常态化开展打非治违，各市（州）每季度对县级全覆盖巡查不少于一次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每两月对乡镇全覆盖巡查不少于一次，春节期间、“三秋”等重要时间节

点实施专项检查。健全部门联合执法、综合监督工作机制，深入推进变型拖拉机清零专项行动，按计划推进清零目标。加快推进手机 APP、二维码识别等数字化监管工具开发应用，不断提升信息化、数字化监管水平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责任落实。健全省统筹督导、市县乡三级抓落实的工作制度，各地要根据本方案，制定工作实施方案，逐级分解下达目标任务，省、市、县逐级签订农机工作责任书，层层传导压力，逐级压实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（二）强化政策支持。加大政策支持力度，用足用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。各地要加大财政资金统筹整合与投入力度，今年农机化发展资金投入原则上要高于去年，重点支持粮油生产、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急需农机具和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。落实设施农业用地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用地、农业生产用电、税费减免等政策。加快推进“农机贷”，探索将权属清晰的大型农机装备纳入农村资产抵押担保融资范围，鼓励开展农机保险。各市、县要建立农机项目库，统筹相关资金谋划实施项目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进一步加大农机工作宣传力度，围绕“百万农机闹春耕”、机收减损大比武，“三夏”“三秋”等重要农时开展专题宣传报道。采取专题汇报，现场观摩等多种方式积极争取各级党委、政府重视和社会各界支持，通过微信、微博

等新媒体广泛宣传农机工作好经验好做法，不断提升农机化工作的影响力，积极营造良好氛围。

（四）强化督导评价。省、市、县分别组建农机工作督导组，围绕目标任务定期开展督促检查，重点任务推进、资金执行率等作为重点督导内容。探索开展农机化重点工作绩效评价，每季度开展一次调度，对工作推进有力的通报表扬，对工作推进不力的进行通报、约谈、调减项目资金等。